

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用户服务协议

1. 特别提示

1.1 欢迎您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本平台”）的产品与服务。本平台产品及服务由北京首发展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所有和负责运营。

1.2 《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隐私政策》以及本平台公布的其他协议规范、规则、声明、公告、政策等（以下统称“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的其他规则”）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您在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时应同样遵守。您接受并同意本协议的行为即视为您同意并接受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的其他规则，您接受并同意任一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的其他规则的行为亦视为您接受并同意本协议。

1.3 在使用本服务前，请您仔细阅读并理解本《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用户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以及本平台的其他相关协议、政策或指引。为维护您的自身权益，建议您仔细阅读各条款具体表述。

1.4 当您按照注册页面提示填写信息、阅读并同意本协议且完成全部注册程序后或在本协议更新时点击同意，即表示您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容。阅读本协议的过程中，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或其中任何条款约定，您将无法正常使用本平台并影响您使用本平台的部分功能。

2. 服务内容

2.1 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具体内容由本平台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包括我们以网页、小程序、应用程序变成接口（API）以及随技术发展出现的创新相同方式向您提供的产品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为核心的功能及其他相关资源网页功能。本平台有权对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或产品形态进行升级或其他调整，并将适及时更新页面/告知。

2.2 本平台仅提供与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相关的技术服务，除此之外与相关网络服务有关的设备（如个人电脑、手机、及其他与接入互联网或移动互联网有关的装置）及所需的费用（如为接入互联网而支付的电话费及上网费、为使用移动网而支付的手机费）均应由您自行承担。

3. 服务变更、中断或终止

3.1 鉴于网络服务的特殊性（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的稳定性问题、恶意的网络攻击等行为的存在及其他本平台无法控制的情形），用户同意本平台有权随时中断或终止部分或全部的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若发生该等中断或中止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情形，本平台将尽可能及时通过网页公告、系统通知、私信、短信提醒或其他合理方式通知受到影响的用户。

3.2 本平台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地对提供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平台（如互联网网站、移动网络等）或相关的设备进行检修或者维护，如因此类情况而造成服务在合理时间内的中断，本平台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责任，但本平台应尽可能事先进行通告。

4. 账号管理

4.1 本服务主要面向成年人。如果您未满 18 周岁，请在法定监护人陪同下阅读本协议，并在征得法定监护人的同意后使用本服务。与此同时，请监护人合理引导和约束未成年人用户对本服务的使用，共同营造良好网络环境，帮助未成年人养成良好上网习惯，避免过度依赖或者沉迷本服务。

4.2 您在使用本服务前，应根据页面通过手机号码或第三方账号注册账号，按要求填写真实、准确、合法、有效的相关信息，并确认同意本协议以及其他相关规则、政策。若您提交的材料或提供的信息不准确、不真实、不规范或公司有理由怀疑为错误、不实、不合法的资料，则我们有权拒绝为您提供相关功能，您可能无法使用本软件及相关服务或在使用过程中部分功能受到限制。您的账号是您登录及使用本服务的凭证，该账号不可转让、不可赠与、不可继承。

4.3 在您注册和使用账号时，您须承诺和保证：

（1）对注册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承担全部责任，及时更新注册信息，不得冒用他人的名义注册账号或使用本服务；

（2）妥善保管账号及密码，并对该账号项下的所有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3）不得恶意注册账号，包括但不限于频繁注册、批量注册等行为；

（4）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账号转让、出借、出租或提供给他人使用。

4.4 本平台将建立健全用户信息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技术安全防护措施。本平台将对用户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过程中涉及的用户隐私内容加以保护。

4.5 由于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存在前提是您在申请开通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过程中所提供的账号，因此您不应将账号、

密码转让或出借予他人使用。如您发现账号或服务遭他人非法使用，应立即通知本平台。因黑客行为或用户的保管疏忽导致账号、密码及服务遭他人非法使用，本平台不对非因本平台原因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

5. 使用规范

5.1 您在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过程中，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 1) 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相关国际条约或规则；
- 2) 不得违反与网络服务、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有关的网络协议、规定、程序及行业规则；
- 3) 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社会主义制度、国家利益、公民合法权益、公共秩序、社会道德风尚和信息真实性等“七条底线”要求；
- 4) 不得进行任何可能对互联网或移动网正常运转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
- 5) 不得上传、展示或传播任何不实的、虚假的、冒充性的、骚扰性的、中伤性的、攻击性的、辱骂性的、恐吓性的、种族歧视性的、诽谤诋毁的、泄露隐私的、涉及成人情色的、恶意抄袭的或其他任何非法的信息资料；
- 6) 不得发布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等内容；
- 7) 不得以任何方式侵犯其他任何人依法享有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或姓名权、名称权、名誉权、荣誉权、肖像权、隐私权等人身权益，或其他任何合法权益；
- 8) 不得干扰或破坏本服务或与本服务相连线之服务器和网络，或违反任何关于本服务连线网络之规定、程序、政策或规范；
- 9) 不得为其他任何非法目的而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

5.2 如您在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过程中遇到其它用户上传违法侵权等内容，可联系本平台工作人员或发送邮件至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电子邮箱进行投诉反馈，本平台会尽快核实并按照相应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如您认为上述方法无法解决遇到的问题，或您觉得有必要向司法行政机关寻求帮助，本平台将依法配合司法机关的调查取证工作。

5.3 本平台有权对您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行为及信息进行审查、监督及处理，包括但不限于用户信息（账号信息、个人信息等）、发布内容（位置、文字、图片、音频、视频、商标、专利、出版物等）、用户行

为（关注、点赞、评论、举报投诉等）等范畴。如本平台发现、或收到第三方向本平台举报或投诉您在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时违反本协议第5条使用规则相关规定，本平台或其授权的主体有权依据其合理判断要求用户采取包括但不限于：

1) 限期改正；

2) 不经通知直接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减轻或消除用户不当行为造成的影响，并将尽可能在处理之后对用户进行通知。上述必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更改、屏蔽或删除相关内容，警告违规账号，限制或禁止违规账号部分或全部功能，暂停、终止、注销用户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权利等。

6. 知识产权

6.1 在本平台及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中所提供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技术、程序、网页、文字、图片、图像、音频、视频、图表、版面设计、电子文档等）的知识产权属于本平台或原始著作权人所有。本平台提供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时所依托的软件的著作权、专利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均归本平台所有。未经本平台或原始著作权人许可，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包括但不限于通过任何机器人、蜘蛛等程序或设备监视、复制、传播、展示、镜像、上载、下载）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中的内容。

6.2 您理解并同意，在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时发布上传的文字、图片、视频、音频等均由您原创或已获得合法授权。您通过本平台上传、发布的任何内容的知识产权归属您或原始著作权人所有。

6.3 您在使用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服务的过程中，可能会使用到由第三方针对平台服务开发的在平台运行的软件或提供的服务，您除遵守本协议相关规定以外，还应遵守该等第三方的相关规定，并尊重第三方权利人对其软件、服务及其所包含内容的相关权利。

6.4 鉴于以上，您理解并同意：

1) 未经本平台及相关权利人同意，您不得对上述功能、软件、服务进行反向工程（reverse engineer）、反向编译（decompile）或反汇编（disassemble）等；同时，不得将上述内容或资料在任何媒体直接或间接发布、播放、出于播放或发布目的而改写或再发行，或者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2) 在尽商业上的合理努力的前提下，本平台并不就上述功能、软件、服务及其所包含内容的延误、不准确、错误、遗漏或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害，以任何形式向用户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7.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7.1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应受中国法律的管辖，并依其解释。

7.2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若出现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有权向本平台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违约责任

8.1 针对您违反本协议或其他服务条款的行为，我们有权独立判断，无需通知对您采取警示提醒、限期改正、限制账号功能、暂停使用、关闭账号、禁止重新注册、删除相关内容等处置措施。我们有权公告处理结果，且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恢复使用。对涉嫌违反法律法规、涉嫌违法犯罪行为将保存有关记录，并依法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配合有关主管部门调查。由此而导致或产生的法律责任或第三方主张的任何索赔、要求或损失，您应当自行承担；因此给我们造成任何损失的，您也应当一并赔偿（包括我们维权所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鉴定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赔偿金、违约金、和解费用、行政处罚的罚金等）。

8.2 我们致力于提供安全、稳定、持续的服务，保障用户正常使用，但本服务仅以“现状”、“当前功能”的状态提供。尽管我们已经尽了最大努力，但是由于本服务所依赖的技术本身存在的技术瓶颈和科技客观限制，我们不能对以下事项作出任何保证，具体如下：

（1）不保证本服务在操作上不会中断、没有错误、不受干扰、持续稳定或不存在任何故障；

（2）不保证在现有技术水平下有能力纠正本服务的所有缺陷；

（3）限于技术特性，不保证本服务生成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及实用性，不排除通过提示词恶意诱导等违反本协议的使用方式/目的可能输出的包含与本服务运营主体观点不一致的内容；

（4）本服务的输入和输出虽已经过过滤审查，但仍不排除无法发现您的输入或本服务输出中存在违规问题，不排除其中部分信息具有瑕疵、存在虚假内容或存在不合理、引发用户不适的地方；

(5) 由于人工智能模型的特性，就相同的上传至本服务平台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作为提示词的文本或其他一切用于协助产生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的提示性内容），本服务可能生成不同的内容结果；

(6) 不保证本服务能满足用户的所有要求。

(7) 当本服务提供的内容包含来自插件、第三方网站等内容时，我们并不对这些内容的有效性负责，且不保证从这些途径获取的任何内容、产品、服务或其他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安全性。

8.3 我们可能会不时推出新的功能，我们提示您，在新功能测试期可能存在服务不稳定等情况，除法律有明确规定外，我们无法也不对处于测试期的功能服务的稳定性等进行保证。

9. 附则

9.1 为向您提供更好的服务或为了满足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调整，技术条件、产品功能等变化的需要，我们会适时对本协议进行修订，修订内容构成本协议的组成部分。更新后的协议将通过官方网站或服务页面等适当的方式进行公示。一旦公布即代替原协议条款，请您自行在官方网站查阅最新版协议条款。如您不接受修改后的协议，请您立即停止使用本服务。您继续使用本服务将被视为您已接受了修改后的协议。

9.2 如果您发现任何违法违规或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或者您对本协议或本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您可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我们，或者直接联系我们的工作人员：

1. 网络自助投诉反馈入口：登录产品首页点击“联系我们”按钮。